

罗山县乡村振兴局文件

罗乡振〔2024〕1号

罗山县乡村振兴局 2024年“雨露计划”项目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和省委省政府有关文件精神，继续做好脱贫家庭（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下同）“雨露计划”补助工作，提高农村人口的自我发展和就业能力，激发劳动致富内生动力，不断加快增收致富步伐，根据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2024年计划补贴正在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脱贫家庭子女4500人。通过“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导出的经国家乡村振兴局学籍比对后标注的学生名单，同时县乡村振兴局接受系统中导出名单中没有的，

又确实在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脱贫家庭的资助申请，然后进行逐人审核，审核通过后在学生所在的村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发放补助。

2024年计划补贴自主参加各类短期技能培训，并获得结业证书和国家承认的技能等级证书的脱贫家庭劳动力300人。经取得短期技能培训结业证书和国家承认的技能等级证书的脱贫家庭自愿提出申请，根据受训对象取得的技能等级证书工种分类，给予相应标准的补助，同一劳动力考取多个技能等级证书的只能获得一次性补助，需所在村、乡镇（街道）审核，公示无异议后，签署意见，报县乡村振兴局复核，确定补贴类别，汇总全县拟补助人员名单，公示无异议后发放补贴资金。

二、资金投入

预计补充投入2024年“雨露计划”补助资金735万元，其中：职业教育补助4500人左右，每人每学期1500元补助标准，需补助资金675万元；短期技能培训补贴300人左右，每人2000元标准，需补助资金60万元。

三、时间安排

计划开工时间2024年1月1日，完工时间2024年12月31日。

四、补贴对象

1、“雨露计划”职业教育培训补贴对象：经“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中进行标注，且正

在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脱贫家庭子女和系统中导出名单中没有的，又确实在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脱贫家庭子女。其中：中等职业教育包括全日制普通中专、成人中专、职业高中、技工院校等；高等职业教育包括全日制普通大专、高职院校、技师学院等。

2、“雨露计划”短期技能培训补贴对象为：自主参加各类短期技能培训，并获得结业证书和国家承认的技能等级证书的脱贫户，自愿提出申请，根据受训对象取得的技能等级证书的工种分类，给予相应标准的补助，A类工种补助2000元，B类工种补助1800元，C类工种补助1500元。同一劳动力考取多个技能等级证书的只能获得一次补助。

